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表明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
容所導致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產生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OU SHE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寶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13)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本集團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百分比 增幅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營業收入 (千美元)	966,593	886,245	9.1%
經營溢利 (千美元)	15,846	7,646	107.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千美元)	(1,842)	(16,582)	88.9%
每股基本虧損 (美仙)	(0.03)	(0.31)	90.3%

業績

寶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與二零一三年同期的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營業收入	3	966,593	886,245
銷售成本		(678,712)	(636,877)
毛利		287,881	249,368
其他經營收入及收益(損失)		5,971	11,366
銷售及經銷開支		(235,752)	(220,436)
行政開支		(42,254)	(32,652)
經營溢利		15,846	7,646
融資成本		(5,330)	(8,026)
財務收入		1,395	1,104
融資成本－淨額		(3,935)	(6,922)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516)	(192)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1,265)	(3,339)
其他收益(損失)		(2,442)	(2,523)
稅前溢利(虧損)		7,688	(5,330)
所得稅開支	4	(10,281)	(10,233)
本期虧損	5	(2,593)	(15,563)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千美元
	附註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842)	(16,582)
非控股權益		(751)	1,019
		<u>(2,593)</u>	<u>(15,563)</u>
每股虧損	6		
— 基本		<u>(0.03)美仙</u>	<u>(0.31)美仙</u>
— 攤薄		<u>(0.03)美仙</u>	<u>(0.31)美仙</u>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期虧損		(2,593)	(15,563)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日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一個項目			
換算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20,273)	7,794
		<u>(22,866)</u>	<u>(7,769)</u>
本期全面開支總額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1,790)	(8,690)
非控股權益		(1,076)	921
		<u>(22,866)</u>	<u>(7,769)</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89,634	95,697
收購物業、機器及設備所支付之按金		553	383
預付租賃款項		23,560	24,476
租金按金及預付款項		17,362	19,729
無形資產		117,454	118,201
商譽		82,977	82,977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1,935	2,550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11,892	13,561
借予合營企業之貸款		19,586	23,063
收購一間子公司餘下權益所支付 之按金		1,609	-
應收長期貸款		8,047	8,246
遞延稅項資產		1,247	2,932
		<u>375,856</u>	<u>391,815</u>
流動資產			
存貨		539,085	631,595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7	330,795	349,439
可收回稅項		160	1,323
結構性銀行存款		9,730	2,144
銀行結餘及現金		83,972	61,424
		<u>963,742</u>	<u>1,045,925</u>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	22,067
		<u>963,742</u>	<u>1,067,992</u>

	附註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8	197,219	221,949
應付稅項		6,019	5,173
銀行透支		–	20,220
銀行借貸		214,012	197,382
		<u>417,250</u>	<u>444,724</u>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之相關負債		–	16,850
		<u>417,250</u>	<u>461,574</u>
流動資產淨值		<u>546,492</u>	<u>606,41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922,348</u>	<u>998,233</u>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		–	50,000
收購業務之應付代價		17,461	18,016
遞延稅項負債		32,415	33,285
		<u>49,876</u>	<u>101,301</u>
資產淨值		<u>872,472</u>	<u>896,932</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6,909	6,909
儲備		851,019	874,005
		<u>857,928</u>	<u>880,914</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857,928	880,914
非控股權益		14,544	16,018
		<u>872,472</u>	<u>896,932</u>
權益總額		<u>872,472</u>	<u>896,932</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外，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除下述說明外，應用的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的會計政策一致。

用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支出交易

股份獎勵計劃

於股份獎勵計劃之受託人在公開市場購買本公司之股份時，所支付之代價(包括任何直接應佔之邊際成本)會呈列為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並於權益總額中扣除。就買賣本公司自身之股份並無確認任何損益。在向參與者授出任何股份時，所授出股份之成本由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撥回，並於股份獎勵儲備中確認。

所獲服務之公平值乃參考所授獎勵股份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值釐定，其於歸屬期內以直線法攤銷，並於權益中作出相應增加(股份獎勵儲備)。

於受託人在歸屬時將本公司股份轉讓予承受人時，已歸屬的授出股份之相關成本自股份獎勵儲備中撥回。從該轉讓所產生之差額於累計溢利中扣除／計入。

採納於本期間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以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	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衍生工具之更替及對沖會計法之延續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1號	徵費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投資實體」(修訂本)

本集團已於本中期期間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投資實體」之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修訂本)引入投資實體對合併子公司之例外情況，惟倘子公司提供與該投資實體之投資活動相關服務則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修訂本)，投資實體須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其所持子公司權益。實體須符合若干條件方合資格作為投資實體。具體而言，實體須：

- 自一名或以上投資者獲得資金，藉以向彼等提供專業投資管理服務；
- 向其投資者承諾，其經營宗旨是投資資金僅用於資本增值、投資收益或結合兩者的回報；及
- 按公平值基準計量及評估其絕大部分投資之表現。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已作出相應修訂，以引入對投資實體之新披露規定。

由於本公司並非投資實體，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該等修訂本將不會對本集團構成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披露」(修訂本)

本集團已於本中期期間首次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披露」之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就倘獲分配商譽或具有無限使用年限的其他無形資產的現金產生單位並無出現減值或減值撥回時，取消就有關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作出披露的規定。此外，修訂本亦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或按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計量之現金產生單位引入適用之額外披露規定。該等新披露包括公平值層級、主要假設及所使用之估值技巧，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所規定作出之披露一致。

由於本集團一項現金產生單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乃以計算使用價值的方法釐定，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造成重大影響。

採用其他新訂或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的金額或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載列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3. 營業收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經營分部乃根據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公司董事會)報告以就資源分配及評核表現之資料而釐定，於下文所載為適用之個別財務資料。

- (i) 零售運動服裝產品和鞋類產品及租賃大型商場空間予零售商和分銷商之特許專櫃銷售佣金(「零售業務」)；
- (ii) 經銷代理品牌運動服裝產品及鞋類產品(「品牌代理業務」)；及
- (iii) 製造及銷售OEM運動服裝產品及鞋類產品(「製造業務」)。

分部營業收入及業績

下列為回顧期內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的營業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零售業務 千美元	品牌 代理業務 千美元	製造業務 千美元	分部總計 千美元	撇銷 千美元	綜合 千美元
營業收入						
外部銷售—運動服裝 與鞋類產品	952,421	3,133	3,414	958,968	—	958,968
外部銷售—特許專櫃 銷售佣金	7,625	—	—	7,625	—	7,625
分部間銷售*	—	1,870	224	2,094	(2,094)	—
分部營業收入總計	<u>960,046</u>	<u>5,003</u>	<u>3,638</u>	<u>968,687</u>	<u>(2,094)</u>	<u>966,593</u>
業績						
分部業績	<u>21,728</u>	<u>(555)</u>	<u>(3,575)</u>	<u>17,598</u>	<u>(1,440)</u>	<u>16,158</u>
調節項目：						
中央行政開支						(312)
融資成本—淨額						(3,935)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516)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1,265)
其他收益(損失)						(2,442)
稅前溢利						<u>7,688</u>

分部營業收入及業績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零售業務 千美元	品牌 代理業務 千美元	製造業務 千美元	分部總計 千美元	撇銷 千美元	綜合 千美元
營業收入						
外部銷售—運動服裝 與鞋類產品	836,041	13,835	29,357	879,233	—	879,233
外部銷售—特許專櫃 銷售佣金	7,012	—	—	7,012	—	7,012
分部間銷售*	—	6,518	—	6,518	(6,518)	—
分部營業收入總計	<u>843,053</u>	<u>20,353</u>	<u>29,357</u>	<u>892,763</u>	<u>(6,518)</u>	<u>886,245</u>
業績						
分部業績	<u>15,422</u>	<u>37</u>	<u>(6,447)</u>	<u>9,012</u>	<u>(710)</u>	8,302
調節項目：						
中央行政開支						(656)
融資成本—淨額						(6,922)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92)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3,339)
其他收益(損失)						(2,523)
稅前虧損						<u>(5,330)</u>

* 分部間銷售乃按當前市場價格計算。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所賺取(產生)之溢利(虧損)，並未計入調節項目，有關詳情載於上文。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評核表現而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之方法。

4.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應佔稅項：		
本期間稅項：		
香港利得稅(附註i)	-	43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附註ii)	9,450	8,198
海外所得稅(附註iii)	792	622
	<hr/>	<hr/>
	10,242	8,863
遞延稅項支出	39	1,370
	<hr/>	<hr/>
	10,281	10,233
	<hr/> <hr/>	<hr/> <hr/>

附註：

(i) 香港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本期間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計算。

(ii) 中國

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按該等於中國成立的子公司應課稅溢利之25%的法定稅率計算，有關稅率乃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規則及規例釐定，惟下列各項除外。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海關總署關於西部大開發稅收優惠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2001]第202號)及有關國家政策，並經稅務當局批准，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一零年期間，位於中國西部指定省份從事指定鼓勵發展行業的若干子公司，當來自鼓勵發展行業的年度營業收入佔該財政年度營業收入總額逾70%，即可按優惠稅率15%納稅。有關稅務優惠獲延長十年(自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二零年)，條件為有關企業必須根據於二零一一年頒佈的《財政部、海關總署、國家稅務總局關於深入實施西部大開發戰略有關稅收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2011]第58號)從事國家鼓勵類產業(定義見《西部地區鼓勵類產業目錄》(「目錄」))。本公司董事認為，有關子公司乃從事目錄中所載之國家鼓勵類產業，故於本期間繼續享有15%的優惠稅率。

(iii) 海外

於其他司法權區產生的稅項乃按相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5. 本期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期虧損於扣除(計入)以下各項目後計算：

僱員成本總額(已計入銷售及經銷開支及行政開支)	87,653	80,735
購物商場／零售店之經營租賃租金及特許專櫃費用 (已計入銷售及經銷開支)	117,111	106,765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12,114	18,492
存貨撥備淨額	21,362	4,065
預付租賃款項撥回	328	326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銷售及經銷開支)	3,839	4,080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計入其他經營收入及收益(損失))	5,578	(2,197)
自供應商之資助、返利及其他收入 (計入其他經營收入及收益(損失))	(7,791)	(9,004)
確認應收貨款減值虧損 (計入其他經營收入及收益(損失))	2,114	79
註銷子公司之虧損(計入其他收益(損失))	233	-
借予合營企業貸款之減值虧損(計入其他收益(損失))	2,845	2,443
收購業務應付代價之公平值變動(計入其他收益(損失))	(562)	361
結構性銀行存款之公平值變動(計入其他收益(損失))	(74)	-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計入其他收益(損失))	-	(281)
	=====	=====

6.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虧損：		
藉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虧損	<u>(1,842)</u>	<u>(16,582)</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股份數目：		
藉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u>5,376,278,781</u>	<u>5,378,908,615</u>

以上所示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扣除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所持有之股份。

計算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行使本公司之購股權，因該等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有關期間該等股份之平均市價。

7.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四年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應收貨款	<u>182,866</u>	<u>165,392</u>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u>147,929</u>	<u>184,047</u>
	<u>330,795</u>	<u>349,439</u>

本集團與其各貿易客戶協定提供介乎30日至60日的平均信貸期。本集團之應收貨款及票據(已扣除呆賬撥備)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約為各項營業收入之確認日期)計算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0至30日	154,616	133,421
31至90日	20,711	24,701
超過90日	7,539	7,270
	<u>182,866</u>	<u>165,392</u>

8.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應付貨款	49,529	98,912
應付票據	509	387
其他應付款項	147,181	122,650
	<u>197,219</u>	<u>221,949</u>

本集團之應付貨款及票據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0至30日	48,459	97,769
31至90日	22	838
超過90日	1,557	692
	<u>50,038</u>	<u>99,299</u>

中期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銳意成為大中華地區的運動及時尚產品龍頭經銷商，協助客戶達成追求健康體魄及可持續發展之環境的目標。於過去半年，本集團主要從事兩類業務。第一類是零售業務，其涉及銷售多個國際體育用品品牌的產品，包括運動鞋、服裝及配飾，透過開設直營店舖直接向客戶銷售，或批發予加盟商，由該等加盟商自行開設的零售店銷售予客戶。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直營店舖及加盟店舖分別達3,868間及2,405間。區域合營企業網絡的直營店舖及加盟店舖分別達691間及400間。本集團把握每個可行的機會，爭取成為品牌的獨家經銷商。期內，本集團與品牌O'Neill訂有中國、香港及澳門之獨家經銷協議。

另一類業務為品牌代理業務。品牌代理協定一般讓本集團在指定期間於特定區域內對品牌產品享有設計、開發、製造、推廣及經銷之獨家權利，並可靈活設定零售價。期內，本集團為Hush Puppies於台灣，及自本年四月起為Pony於台灣及中國之品牌代理商。

財務回顧

於首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營業收入966.6百萬美元，較去年同期增加9.1%。在毛利方面，本集團錄得287.9百萬美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5.4%。本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1.8百萬美元，較二零一三財政年度上半年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16.6百萬美元有顯著改善。

營業收入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營業收入總額增加9.1%至966.6百萬美元，而去年同期則為886.2百萬美元。增加主要由於零售業務銷售的穩健增長：此增長足以抵銷品牌代理業務及製造業務銷售額萎縮帶來的影響。

零售業務

零售業務錄得營業收入960百萬美元，較去年同期上升13.9%。主要來自經銷網絡內的店舖生產力有所改善。

品牌代理業務

本業務於去年進行多項重組活動，以致期內本類型活動減少。因此，與品牌代理相關之銷售額跌至3.1百萬美元，較二零一三財政年度下跌77.4%。

毛利

本集團毛利總計287.9百萬美元。毛利率為29.8%。毛利金額及毛利率均較去年同期錄得的比較金額有所改善。零售業務的優勢為這方面取得較佳數字的關鍵。

銷售及經銷開支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本期的銷售及經銷開支及行政開支合共為278百萬美元，佔營業收入總額28.8%，佔比與去年同期相若。管理層就控制開支所採取的多項措施持續收效。繼續投放大量資源調配店舖組合以便關閉低營收店舖，及於人流較暢旺地點開設新舖。

經營溢利

本集團本期經營溢利率為1.6%，而經營溢利則為15.8百萬美元，較去年同期錄得7.6百萬美元經營溢利有顯著改善。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業績

合營企業多數銷售國內品牌產品。由於用於運動服的消費開支整體有所改善，加上存貨積存問題舒緩，該等合營企業面對的環境有所好轉。因進行折扣銷售及積極促銷活動需求得以減少，於上半年度應佔一間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業績產生虧損1.8百萬美元。於去年同期，此類別的虧損為3.5百萬美元。

經營活動以外產生之其他收益(損失)

本集團於上半年度就不同情況下產生之收益(損失)的淨虧損為2.4百萬美元。

本期虧損

基於上述因素，本集團的上半年度虧損為2.6百萬美元，較去年同期的虧損15.6百萬美元有所改善。

營運資金效益

本期平均存貨周轉期為157天(二零一三年：177天)。存貨周轉期縮短的原因是上半年度收緊審查店舖存貨，及消費者開支增加。本集團繼續探索不同的存貨管理策略，以使營運資金維持於合適水平。平均應收貨款周轉期為33天(二零一三年：35天)，符合本集團給予百貨店專櫃及零售經銷商30至60天之信貸期。平均應付貨款及票據周轉期為20天(二零一三年：22天)。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為84百萬美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1.4百萬美元)，而營運資金(流動資產減去流動負債)則為546.5百萬美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06.4百萬美元)。銀行借貸總額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267.6百萬美元減少20%至214百萬美元，並須於一年內償還。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為231%(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1%)。資產負債比率(借貸總額對比權益總額)為25%(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

於本期間，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91.3百萬美元。本集團相信未來可藉經營活動所得現金及銀行借貸兩者滿足流動資金所需。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18.1百萬美元，其中8.6百萬美元用於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30.4百萬美元。於本期間，本集團新增及償還銀行借貸分別為128.5百萬美元和163百萬美元。

資本承諾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分別就收購一間合營企業餘下權益及一間子公司額外權益之資本承諾為11.3百萬美元及1.2百萬美元。此外，本集團就一間合營企業所獲銀行信貸向銀行提供擔保所產生的或然負債2.4百萬美元。

外幣匯兌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經營業務，幾乎所有交易以人民幣計值及結算。由於以美元為報告貨幣，故美元兌人民幣之升值或貶值將會導致換算匯兌差額，並於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或開支。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對沖。

業務模式

本集團經歷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惡化的經營環境，至本期間已穩定下來。首先，大中華地區以外的經濟體開始復甦，北美已有步入增長的訊號；另一方面，有部分跡象顯示歐洲經濟進一步下滑的機會不大。全球經濟終見好轉，為中國經濟於未來數年出現溫和改善創造條件：於短時間內應可看見對產品及服務的需求逐步改善。中國領導人已就經濟發展模式作出指示，及從多個季度的數據來看，消費者對未來十八至二十四個月的信心將會增強。運動服產業已經歷一定程度的整合，產能過剩及庫存過多等於較早年前出現的問題已過了最嚴竣的時期。預期剩下來的市場參與者的利潤率及盈利能力應可逐步靠穩，並可於二零一六年有所改善。

本集團繼續遵循其成為運動服產業領先零售商及國際運動品牌在中國的最佳合作伙伴的策略。本集團是國際品牌運動服裝及鞋類在一線及二線城市領先的經銷商，通過直營店直接售予消費者，或通過批發產品予加盟商，經由他們的店鋪銷售運動服裝及鞋類予消費者。以往，本集團追求高增長策略是在可行時候透過收購其他零售連鎖店及開設新的零售專賣店。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結合不同技術，專注改善現有銷售網絡的效益。本集團正與品牌公司緊密合作，以1)幫助他們了解中國消費者不斷變化的品味，使他們能夠制定有效的營銷活動；及2)幫助他們對市場的銷售流通能力作出適當估計，以便更有效地管理庫存。店鋪經營方面，多項重組工作經已展開。已實施更有效的關鍵績效監測指標來評估店鋪的效益及盈利能力。店鋪效益及盈利能力的改善是通過以下各項得到實現：a)更好地管理人力資源；b)對信息技術及物流加強整合和優化；及c)更及時的資訊以便確定最佳的銷售產品並對銷售流通良好的產品採取行動備貨。

我們透過內部擴展及收購取得目前的規模，讓我們成為多個國際品牌（如Nike及Adidas）的全國主要零售商之一。為了保持我們的優勢，我們將會密切注意中國消費者的消費行為，以確保我們了解彼等行為的複雜性及喜好。除了持續評估我們的組合以確保擁有最佳品牌組合之外，我們亦將擴大自身能力，以1)分銷戶外專業品牌服裝及鞋類；2)逐漸於經選定的店舖建立多品牌專賣店模式，以更有效的方式吸引顧客消費；及3)建立電子商務平台，促進與消費者線上線下的聯繫。

此外，品牌代理業務方面，除了運動品牌之外，本集團亦將承著市場走勢尋求戶外休閒品牌業務的商機，並會豐富業務組合，以便發展另一條銷售增長途徑。本集團將繼續尋求與外國品牌合作的機會，藉以a)強化品牌發展實力；b)提供不同類型的產品；及c)取得足夠靈活性，以創造設計合適的產品，滿足中國市場上消費者的特別需求。

展望

由於消費者意識到體育活動乃維持良好健康的重要因素，而收入提高亦提升彼等對運動服裝的消費力，及由於接收到全球運動賽事的新聞，令彼等可從參與體育活動中獲得更多的娛樂，本集團對未來五年的前景頗為樂觀，中國運動產業將開始持續增長勢頭。主要運動及戶外專業品牌亦更重視在中國的發展機會。當中有些已在開展類似於在美國和歐洲使用之需求創造策略。本集團認為，產品差異性和細分將使消費者明白「性能」運動或戶外產品較「時尚」速銷產品更為優勝。

我們相信二零一四年為本集團整裝待發的期間，並為未來的改善打好基礎。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約有21,400名僱員。本集團定期審視僱員的表現，以此進行年度薪酬檢討及升遷評估。為保持在人力市場的競爭力，本集團會研究其他同業所提供的薪酬政策。此外，本集團亦提供其他福利，例如社會保險、強制性公積金、醫療福利及因應個人事業發展為僱員提供培訓計劃。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九日，本公司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作為對若干人士（包括本集團僱員）所作貢獻的肯定、提供獎勵挽留彼等繼續為本集團的營運及發展作出努力，以及為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吸引合適人才。

買賣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信託契據的條款，以總代價約1.2百萬美元於聯交所購買合共2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除此以外，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賬目審閱

本公佈內有關財務資料之披露事項，乃遵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規定。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與管理層討論內部監控及與編製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有關之財務彙報事宜。

外聘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資料。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一直應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並且遵守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有關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所需標準。

刊發業績公佈及中期報告

本公佈乃於本公司網站(www.pousheng.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發。本公司二零一四年度中期報告將於稍後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可於上述網站瀏覽。

鳴謝

本人謹此衷心感謝各位客戶、供應商及股東的支持。本人還要感謝各位董事同袍的寶貴貢獻及本集團各位職工於期內一直的努力及至誠服務。

承董事會命
主席
蔡乃峰

香港，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蔡乃峰先生為主席及非執行董事；關赫德先生為首席執行官及執行董事；吳邦治先生為執行董事；蔡佩君女士及李義男先生為非執行董事；而陳煥鐘先生、張立憲先生及謝徽榮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網址：www.pousheng.com